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878)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姚天從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姚天從先生 (「姚先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亦同時獲委任為本公司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一。

姚先生現年六十一歲，現任飛思卡爾半導體 (香港) 有限公司 (「飛思卡爾香港」) 榮譽主席，就區域業務拓展策略、政府關係及企業管治等多方面提供諮詢服務。於2004年，隨着飛思卡爾半導體集團從摩托羅拉集團分拆出來，姚先生被委任為飛思卡爾香港高級副總裁及亞太區總經理，負責開拓新的公司/業務、銷售營運、市場開發和公司在亞太區的整體企業管治工作。在此以前，姚先生在摩托羅拉集團服務超過二十六年，遍跡美國和亞洲地區。彼の廣泛工作經歷涵蓋了汽車電子、計算機系統、無線通訊及半導體產品等領域，從技術研發到企業管理，都有豐富的經驗。姚先生在離任摩托羅拉集團時為集團副總裁及萬力半導體 (香港) 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整體亞太區的銷售、市務、產品研發和業務營運。姚先生於美國內布拉斯加大學獲頒電子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是美國三一大學電腦科學碩士及美國鳳凰城大學商學碩士。

姚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有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它關係，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姚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姚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即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約一年。姚先生可享有每年為數約17,000美元的基本袍金，以及擔任委員會成員及出席並參與本公司董事會及/或委員會會議的其他酬金。彼亦可參與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姚先生將於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作為非執行董事，彼之酬金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因應市場條款及其職責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姚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歡迎姚先生加入成為董事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秘書  
馮雷潔霞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a) 執行董事—梁廣偉博士（董事總經理）及黎垣清先生；(b) 非執行董事—林百里博士（許維夫先生為其替代董事）、李曉春先生、賴偉德先生及趙貴武先生；及(c) 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主席）、蔡國雄先生、黃月良先生及姚天從先生。